我的书房像厨房

田晓华

去年夏天,一个老朋友来访。他走进我的书房,三分钟后,就惊呼起来:"墙壁都被你熏黄了,这书房像厨房。"我说:噢,我怎么没察觉!本文题目便来自于此,我得谢谢他。

人世间有五彩缤纷,世界才能真正美丽,忙碌的人们,各人扮演各自的角色。而写诗"是人的一切活动中最纯真的"(荷尔德林语)。既然写诗最为纯真,世间的繁复、虚假便与之不可相容。所以,诗人保持纯真尤为重要。

具有纯真的精神追求才能写出纯净的文字,否则便是 虚造,没有了个人的生命体验,个人化诗文也是难以立足

的,关在书房里的写作是虚无 缥缈的,人云亦云式歌唱是伪 劣的。所以,我很注重文本的 真实性与思想性,尽可能让语 言掷地有声。

今天,我就站在我的厨房 里,想我的入世,它既深刻也 浮表,它离不开人间烟火,我 想我的烟火就很接近世俗的 琐碎烟火。我爱我从事市爱 业,爱喝酒喝茶,爱逛菜市爱 下厨房,也爱在烟草的烟感感 绕中思考雅事俗事。我感慨 我在48岁那年爱上了写作。 岁月真是好教师,它让我经历 了看见了人性里的丑恶成了 以后,见识也从浅薄变成了丰 界,它让我沉下心来写作,让 我落笔自如,自然真实,笔笔

畅快,同时也感到人世间大大小小的事总能让人唏嘘不已,总能让人不得不去振臂呐喊。我用这虚无的呐喊对抗现实世界里的浮躁与喧闹,让自己在这虚无的空旷中自由自在虚度,却有了那么一点点的自我充实。

写诗如烹小鲜。选材、择菜,焯水,加料酒,或焖或煮,有其招数,招招提醒自己切不可使用味精。我读诗数年,发现好作品背面总有它必然的情形,语言与技巧不过是自然生发的辉光,同时也确信自觉的虚无是可以抵抗周边真实的虚无,通过形而上与形而下的思考都可从优秀诗句中窥见到某些真相或力量。"虚无"里有真实也有真情,可以让人有孜孜不倦的思考,落笔才能接近生花。这在近年,我写小长诗《在虚空内啁啾》就是这么思考的。当然也包括《回忆》《手持茶杯的人》《蝙蝠》等等短诗。

食味有酸甜苦辣咸,有原汁原味,有西餐中餐,食客口味不尽相同,某地还有某地的口味呢,所以,就有了八大菜

系。同理,诗也是有风味的,诗材内容和你欲要表达的真实世界决定了诗文形式,巧妙变化的诗句可让乏味的内容发出不凡的辉泽,诗人佩索阿具有千面诗人的绰号,可见使用生动真实的语言打造诗句是优秀诗人所必备的技能。

天下食味有多少,诗的表达就有多少。

我的书房像厨房不是一句俏皮话,而是说要我在这个厨房里端出菜肴。菜是不是好吃还得让食客评说,作为厨师,你竖起耳朵听就可以了。做个菜,食盐很重要,我确定我的食盐可以调味,可洗洁食材,去除鱼腥,也可清洁伤口。我也确信我的写作没那么神圣,一切都在亲历的生活中说出我的语言做出我的动作。

我反对保持作品风格化,几句一读就知道是谁谁的作品,风格就像一把被自己禁锢的枷锁,其结果将是一种僵化一个脸谱。我也反对继承、学唱。在诗歌里,你找到的前辈,他恰恰是你需要远离的人。重复前人是打着一个旗号去反对另一个旗号,是偷情行为。我更反对惰性思维惰



伴飞 吴孟 摄

性写作,它会让人在不自觉间形成了自己的八股文,用套路把诗歌进行到底。我这个反对,是一种坚持,是不顾他人对此说对说错的!

反对风格不代表我厌恶风格,每一种风格都可以成为 我的老师,取百家之长补我之短乃是我的真言。我反对风 格并不代表反对潮流,我不时看潮流看创新,因为潮流总 是通向大众通向未来的,当然潮流会受到学派的影响,而 学派也会受到科学与时代的影响,无可分辨的是,其结果 多是不可知的。作为个体,我不会在意结果,但顺应历史 潮流是我必须做到的。所以,在2017年,我有意无意适量 增加了一些口语写作和叙事写作,也算是我在跟进潮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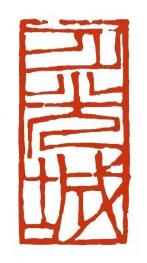
厨房里的话,总是家常话,假如我说错了,总比闷着不说好。现在写了出来,就不算家话了,外面俗人太多,江水也太冷,若是错了就去寻找一盆火焰好好地洗手,算是我的金盆洗手。不再多言。

忽然,树上有"哔哩哔哩""啾啾啾啾"声雨点样洒落下来,草坪上的独行侠抬头凝望,一朵黑白的花突然盛开,这朵花一闪,隐在大香樟的浓密枝叶间不见了。大香樟树上掀起如潮歌声,似乎每一片叶子都能唱歌。

白脸鸟从高树上落到草坪时,就像一枝黑白箭"嗖"地射下,落地即走,毫不迟疑。那么高速稳刹车,要是人,非摔得头破血流不可。它们有时很急促地扇动翅膀,在空中飞成一朵朵灵动的花,翅尖上星星点点,那是太阳的光辉。它们飞到哪里,歌声就洒落哪里。我从没见哪一只鸟愁眉苦脸,无论阴雨绵绵,丽日风和,

还是春暖花开,飞雪飘零,鸟总是热情洋溢地迎送晨昏。

办公室外侧墙头有一棵桂树,几根枝在门外探头探脑,几只黑白鸟抓着树枝,伸头看屋内,还从枝腰一跳一跳,跳到枝梢,纤细的枝颤动不止。鸟就在那颤动的枝上侧目与我对视,絮絮叨叨,它们还不时互相对望,又一起伸长脖子朝门口叫。排笔一样的尾,饱蘸了墨一样,一翘一翘。它们是向我问好,还是在礼赞自然,我听不懂,真惭愧。我索性做木头人,怕惊飞了它们,木头人就木头人吧。



在九江

张玲

在蒙蒙烟雨中,我来到长江南岸的九江。

记得第一次读《雨巷》,跟着戴望舒的诗句,想象着窈窕女子撑着油纸伞,独自彷徨在悠长又寂寥的雨巷,那满怀春思,结着淡淡心愁的姑娘,在古朴幽远、细风绵雨的小巷中彳亍而行,留下的背影如丁香花优雅动人。婀娜身影氤氲在烟雨中,令懵懂的我,有着满满的想往。

而今,我早已为人妇为人母,不再有当年的青涩;人生的磨难让自己有了些了悟,对五柳先生的"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洒脱,情有独钟。

年少时读此诗,总以为陶公是悠闲惬意的状态,想象他头戴草帽,身着粗衣麻衫,在天地之间闲耕,闻花香鸟语,看阡陌纵横,稻谷金黄;菊黄蟹肥时,与好友把酒言欢,对月高歌,又或是与心爱之人,三餐四季朝夕相处,携手同行……脑中是满满的小说情节,充满诗情丽章

少年不知愁滋味,冷雨惊醒梦中人。时过经年,终是感知生活的不易,更是对陶公"不为五斗米折腰"多了一层敬意,理解了葆有那根傲骨之不易。今天,我因陶公而来,来到这座阳山,想在他曾经的足迹里寻找"心远地自偏"的执着,以此抵制来自心底的欲望。我猜想,他更名为"潜",是否也是以这种方式来按捺自己偶尔冒出来的欲念?

春意饱满蓊郁,于烟雨葱 笼中邂逅黄岭。黄岭,一个令 我诧异、欣喜的名字。家乡余 井镇也有一个黄岭。机缘?巧 合?潜山的黄岭,曾走出"新闻 报业第一人""民国第一写手"、 章回小说大家张恨水。著作等 身的他不仅创作出家喻户晓的 长篇小说《春明外史》《金粉世 家》《啼笑姻缘》等,还写下了 《弯弓集》《八十一梦》《五子登 科》等诸多抗战题材小说,被老 舍赞誉为"爱惜羽毛的人"。而 彭泽的黄岭则留下断案如神、 刚正不阿、以身护法、将"天 下为公"思想融入到四十余年 的从政生涯中的一代名相狄仁 杰的身影。一位是借手中笔爱 国护国的文人墨客,一位是用 "廉政"辅国安邦的忠良贤臣, 他们都与"黄岭"结下不解之 缘,如陈旧斑驳的木格轩窗前 的一棵骨格清奇的风车茉莉, 洁白、素雅,在丝丝细雨里散发 着阵阵清香。

浔阳江畔,往来船只在江 面颠簸往返;身后浔阳楼飞 檐翘角上的悦耳铃声,随风 而至。滔滔江水,是大自然 的思绪,也是我的思绪,我 愿意掬一捧水,清洗自己的 眼睛和灵魂。

白脸鸟

李凤仙

学校三面环山,正门是一马平川的田野,四季鸟鸣不绝。看书累了,或者被鸟唱撩拨得心猿意马时,就到窗前看外面,除了树,看的多的是鸟——小鸟。

小鸟中最多的是白脸鸟。它们个头比麻雀略小,穿着质地考究的黑大氅,黑亮得像黑云纱,一撮白毛服帖地立在头顶,像半只簇新的白乒乓球扣在脑袋上,更好玩的是,它的脸颊白如梨花,梨花上还漾着笑窝——此鸟会笑。

白脸鸟喜欢在草坪上像小鸡雏一样走路,不慌不忙,仿佛草坪是它们家院子。几只鸟结伴同行时,会"哔哩哔哩"地说个不停,脖子一伸一缩,转转、顿顿,似乎草坪里有啄不尽的美味佳肴。它们翅膀上的白弧像两个粗粗的大对号,我看着那大对号就会笑得停不下来:真是自信啊,把对号印在身上,意味着永不言败?有时,我会情不自禁地和它们打招呼:"白脸,过来,过来。"一支小部队的鸟会作短暂立定,歪着脑袋,侧目,每只眼里都是天真无邪的问号。须臾,又胜似闲庭信步,继续它们刚才的话题,继续啄虫子。也不知道它们怎么有那么多的话。有形单影只散步的,阳光吻着大地,它走走停停,声声"哔哩",清亮得像露珠在喉间弹到舌尖,和着其它鸟的吹拉弹唱,一点没有顾影自怜的样。